

兴县蔡家崖乡人民政府文件

兴蔡政字〔2023〕275号

兴县蔡家崖乡食品安全委员会

关于印发《建立健全分层分级精准防控末端发力终端见效工作机制 推动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落地落实》的通知

各村（居）委会：

根据《国务院食安办秘书处关于印发〈建立健全分层分级精准防控末端发力终端见效工作机制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食安办秘函〔2022〕7号）、2022年10月26日全省落实食品安全“两个责任”工作推进电视电话会议、《山西省建立健全分层分级精准防控末端发力终端见效工作机制 推动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落地落实的实施方案》（晋食安委〔2022〕4号）、《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》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60号）和省工作专班有关精神，明确

各级确定食品安全包保干部范围，原则上为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领导班子成员，包保任务重的地方可适当扩大包保干部范围，对主体的包保可以一对一，也可以一对多。从 2022 年起，一年打基础，二年全覆盖，三年见成效。为进一步推进落实我乡食品安全“两个责任”工作，结合中共兴县县委、兴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《兴县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实施方案》（兴发（2020）19 号）的通知，经乡食品安全委员会研究决定：我乡 42 户 C 级食品企业（食品生产、食品流通、餐饮服务）由乡级干部包保，164 户 D 级食品企业由各村（居）委会食安办负责确定包保责任人（村组及社区干部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领导小组及职责

成立落实食品安全“两个责任”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统筹专项工作重大事项，解决重大问题，推进整改落实。

组 长：赵海军 乡党委副书记、政府乡长

副组长：王亚雄 政府副乡长

成 员：刘彦军 乡党委副书记

王底军 乡纪委书记

葛茂生 组宣员

丁志军 武装部长

朱 军 副乡长

任立荣 便民服务中心主任

范晋伟 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
李捷 党群服务中心主任
王玉春 派出所所长
牛贵生 司法所所长
李计新 土地所所长
乔永清 供电所所长
张鹏飞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

各村（社区）支部书记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主任由副乡长王亚雄兼任。承担落实食品安全“两个责任”日常工作，扎实推进各项工作任务。

二、各村（居）委会认真核实包保主体信息，确保数据准、底数清，如包保主体台账有变动，请及时报备。

三、各村（居）委会根据兴县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《关于建立健全分层分级、层级对应的包保责任清单制度的通知》（兴食安办〔2023〕2号）建立包保干部台账、责任清单、组织包保干部签订《食品安全责任与任务承诺书》，根据任务清单、督查清单落实各项工作。

（此件予以公开）

兴县蔡家崖乡人民政府

2023年12月19日

